

合同登记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技术服务合同书

(含技术培训、技术中介)

项目名称: 北京市水旱灾害防御设施设备综合保障 (第二包: 通讯及遥测系统综合保障)

委托人: 北京市水务应急中心

(甲方)

受托人: 北京亦通海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

签订地点: 北京市

签订日期: 2026年2月28日

北京技术市场管理办公室

## 填表说明

一、“合同登记编号”由技术合同登记处填写。

二、技术服务合同是指当事人一方以技术知识为另一方解决特定技术问题所订立的合同。

技术培训合同是指当事人一方委托另一方对指定的专业技术人员进行特定项目的技术指导和专业训练所订立的合同。

技术中介合同是指当事人一方以知识、技术、经验和信息为另一方与第三方订立技术合同进行联系、介绍、组织工业化开发并对履行合同提供服务所订立的合同。

三、计划内项目应填写国务院部委、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地、市（县）级计划。不填写上述计划的项目此栏划（/）表示。

### 四、服务内容、方式和要求

属技术服务，此条款填写特定技术问题的难度和范围，主要技术经济指标及效益情况，具体的做法、手段、程序以及交付成果的形式。

属技术培训，此条款填写培训内容和要求，以及培训计划、进度。

属技术中介，此条款填写中介内容和要求。

### 五、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

包括甲方为乙方提供的资料、文件及其他条件，双方协作的具体事项。

六、本合同书中，凡是当事人约定认为无需填写的条款，在该条款填写的空白处划（/）表示。

北京市水务应急中心（以下简称甲方）委托北京亦通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对北京市水务应急中心通讯及遥测系统进行综合保障，乙方同意并接受委托。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合同双方就北京市水务应急中心北京市水旱灾害防御设施设备综合保障（第二包：通讯及遥测系统综合保障）的技术服务，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 一、服务范围、内容、方式和要求

详见招标文件技术方案与要求。

### （一）服务范围

乙方向甲方提供技术服务：

确保通讯铁塔、800M 电台设备、北京市卫星雨水情遥测监测站、雪亮工程图像分控系统、防汛应急通信系统、北京市积水监测站、应急中心网络设备、防汛会商系统、北京市跨界中小河流和山洪沟道监测预警站、传真群发、山洪灾害防治项目（非工程措施）站点的稳定运行。

### （二）服务内容

系统维护主要工作内容：

#### 1、通讯铁塔维护

##### （1）定期巡检维护

##### 1) 铁塔的巡查检查

乙方负责对甲方 6 座通讯铁塔进行全面的维护，分别位于平谷区四座楼、顺义区向阳闸、怀柔水库、密云水库后山、永定河赵村所、延庆佛爷顶。汛前完成全面巡检。

##### 2) 零部件保养及更换

对铁塔进行紧固、除锈、保养、防腐上油。

##### 3) 塔上天线及设备的整理

对铁塔上废弃的设备进行拆除。

##### （2）故障应急处置服务

在通讯铁塔出现异常或故障时，对通讯铁塔进行故障诊断，并恢复正常工作状态。

### (3) 特殊时期保障服务

由甲方指定的特殊时期（两会、汛期、国庆等），乙方需进一步加强技术支撑力度，在技术人员配备、响应、调集等方面有更高的实效，在故障发生后及时排除。

### (4) 隐患排查

- 1) 收集通讯铁塔现状信息，核查主要结构工作状态；
- 2) 按照标准格式作好详细的文档记录及总结；
- 3) 维护结构变形和基础变异情况；
- 4) 维护结构螺栓连接的松紧度；
- 5) 维护塔灯线及塔灯的完好和紧固情况；
- 6) 防止结构防腐和锈蚀情况；
- 7) 根据需求提出加固方案并对故障隐患进行整改。

## 2、800M 电台设备运维

乙方向甲方提供技术服务，负责对 246 部 800 兆防汛终端及配件进行全面的维护。

### (1) 定期巡检维护

- 1) 负责故障设备的维修处理；
- 2) 进行维护时，应规范操作，确保安全；
- 3) 汛期遇防汛突发事件，提供应急通讯保障；
- 4) 做好运行维护记录，提供汛前、汛期及年终维护报告。

### (2) 应急处置服务

乙方需根据故障具体情况，采取必要措施尽快恢复系统相关设备，通过现场服务方式对故障进行处理，并保证满足双方约定的处理时限。

### (3) 特殊时期保障服务

由甲方指定的特殊时期（两会、汛期、国庆等），乙方需进一步加强技术支撑力度，在技术人员配备、响应、调集等方面有更高的实效，在故障发生后及时排除。

#### （4）隐患排查

- 1) 收集通讯终端设备及线路现状信息，核查主要设备工作状态。
- 2) 按照标准格式作好详细的文档记录及总结。
- 3) 分析线路健康状况确认所存在的故障隐患。
- 4) 根据需求提出方案并对故障隐患进行整改。

### 3、北京市卫星雨水情遥测监测站维护

#### （1）遥测站日常巡检维护

- 1) 站点设备的巡查检查。包括雨量计、RTU、电源及卫星通讯设备等；
- 2) 对卫星站涉及的占地与委托看护；
- 3) 系统故障的处理；
- 4) 设备的保洁；
- 5) 应急保障，保证北京市卫星遥测站点正常运转。

#### （2）遥测站巡检服务

- 1) 设备的巡查检查。包括雨量计、RTU、电源及卫星通讯设备等；
- 2) 查看水情数据接收处理软件运行情况，确保各模块正常运转；
- 3) 确保系统软硬件无异常。

#### （3）应急处置服务

在站点出现异常或故障时，对北京市卫星遥测站进行故障诊断，并恢复站点正常工作状态。

#### （4）特殊时期保障服务

由甲方指定的特殊时期（两会、汛期、十一等），乙方需进一步加强技术支撑力度，在技术人员配备、响应、调集等方面有更高的

实效，增加 7\*24 小时运维驻场人员，在故障发生后及时排除。

#### (5) 隐患排查

- 1) 收集现状信息，检查相关设备的工作状态；
- 2) 按照标准格式作好详细的文档记录及总结；
- 3) 站点设备的巡查检查，包括雨量计、RTU、电源及卫星通讯设备等。
- 4) 分析站点健康状况并确认系统所存在的故障隐患；
- 5) 根据需求提出加固方案并对故障隐患进行整改。

#### 4、雪亮工程图像分控系统设备维护

##### (1) 日常运行服务

- 1) 应在汛期前完成系统全面巡检，保证系统正常运行；
- 2) 系统软件升级、系统参数备份和系统运行环境维护，并按甲方的需求在原有系统范围内修改相应的系统参数，配合甲方对系统的调整；
- 3) 检查所有接头、接线、引线等，视频线路接口是否有松脱现象，如出现故障，应及时将故障设备返回厂家修理，乙方负责安装、调试替代设备和修复后的故障设备；
- 4) 检查线缆的路由，排除影响信号传输的因素，更新雪亮工程图像编码表。

##### (2) 巡检服务

- 1) 查看雪亮工程图像分控系统运行情况；
- 2) 检查软件管理系统；
- 3) 检查 4 路雪亮工程图像的实时监控是否正常；
- 4) 检查网络设备及通信扩展器的连通性；
- 5) 检查光端机和尾纤是否状态正常；
- 6) 检查操作键盘等硬件是否正常使用；

7) 检查视频监控控制编码并及时更新。

### (3) 应急处置服务

在系统出现异常或故障时，对雪亮工程图像分控系统进行故障诊断，并恢复系统正常工作状态。

### (4) 特殊时期保障服务

由甲方指定的特殊时期（两会、汛期、十一等），乙方需进一步加强技术支撑力度，在技术人员配备、响应、调集等方面有更高的实效，在故障发生后及时排除。

### (5) 隐患排查

- 1) 收集系统现状信息及相关设备的工作状态；
- 2) 分析系统健康状况并确认系统所存在的故障隐患；
- 3) 按照标准格式作好详细的文档记录及总结；
- 4) 根据需求提出系统加固方案并对故障隐患进行整改。

## 5、北京防汛应急通信系统运行维护

### (1) 日常巡检维护服务

#### 1) 北京市防汛卫星通信系统扩容设备

- 汛前对所有设备进行巡检，并排除隐患，确保上汛时系统处于完好状态；
- 卫星通信链路检测，应注意频谱带宽占用，确保不影响其他业务；
- 对于比较复杂容易引起通信业务中断的操作，应事先制定工作计划和预防发生障碍的措施，编写处理方案，经市水务应急中心审核批准后方可执行；
- 维修工作前应做好相关安全措施，防止发生人身伤害和设备仪表损坏事故；
- 按照规范要求实施汛期或非汛期巡检，遇有突发故障时，按照

响应时效予以排除；

➤ 拍摄检修工作照片，填写巡检单。

## 2) 防汛应急卫星通信指挥车车载防汛应急移动通信系统

➤ 开机观察设备运行是否有警告，如有应立即排除；

➤ 测试各子系统功能，寻星、升降杆、卫星电话、单兵图传、视频会商、集群电台、中控等；

➤ 对线缆及接口进行逐项检查，发现线缆老化及时更换，紧固松动的接口；

➤ 检查防雷设施连接；

➤ 拍摄检修工作照片，填写巡检单。

## (2) 北京防汛应急通信指挥车车载应急通信系统应急处置服务

在北京防汛应急通信指挥车车载防汛应急通信系统出现异常或故障时，对车载应急通信系统进行故障诊断，并恢复正常工作状态。

## (3) 特殊时期保障服务

由甲方指定的特殊时期（两会、汛期、国庆等），乙方需进一步加强技术支撑力度，在技术人员配备、响应、调集等方面有更高的实效，在故障发生后及时排除。

## (4) 隐患排查

1) 收集车载通信终端设备现状信息，核查主要设备工作状态；

2) 收集系统现状信息，检查卫星传输、指挥调度采集及相关设备的工作状态；

3) 按照标准格式作好详细的文档记录及总结；

4) 分析通信链路健康状况确认所存在的故障隐患；

5) 根据需求提出加固方案并对故障隐患进行整改。

## 6、北京市积水监测站点维护

乙方向甲方提供监测站运行维护服务和运行保障服务，包括积水

监测站维护、巡查检查、设备清洁、故障修复、站点数据传输费和道路导行配合等。具体服务内容及要求如下：

(1) 日常巡检维护服务

- 1) 监测站的日常巡查检查；
- 2) 站点故障的处理；
- 3) 设备的保洁；
- 4) 根据北京市交通管理部门的相关规定，制定完善的施工安全保障方案和施工安全保障措施，组织系统运行保障的道路导行配合；
- 5) 保证北京市积水监测站 4G 通信链路正常，及时缴纳系统 4G 数据传输费用；
- 6) 系统故障处理；
- 7) 应急保障，保证北京市积水监测站正常运行。

(2) 应急处置服务

- 1) 站点出现异常或故障时，进行故障诊断和修复，恢复站点正常工作状态；
- 2) 积水监测站需到达现场处置故障时，须办理相关手续，并派遣占道施工现场交通维护人员，按照甲方要求的时间到达现场，进行故障修复。

(3) 特殊时期保障服务

由甲方指定的特殊时期（两会、汛期、国庆等），乙方需进一步加强技术支撑力度，在技术人员配备、响应、调集等方面有更高的实效，配备 7\*24 小时运行保障响应人员，在故障发生后及时处置。

(4) 隐患排查

- 1) 定期对站点进行测试，收集站点现状信息；
- 2) 设备的巡查检查；
- 3) 分析站点运行状况，排除存在的故障隐患；

- 4) 按照标准格式作好详细的文档记录及总结;
- 5) 检查交通导行所需的车辆及工具;
- 6) 根据需求提出系统加固方案并对故障隐患进行整改。

## 7、网络设备维护

### (1) 日常巡检

1) 定期巡检北京市水务应急中心的交换机、路由器等设备, 检查是否有指示报警、设备运行情况、电源模块工作状态、网络连通情况等。

2) 出现故障时须及时处理。

### (2) 故障处理服务

在线路及交换机出现异常或故障时, 进行故障诊断, 并恢复系统正常工作状态。

### (3) 特殊时期保障服务

由甲方指定的特殊时期(两会、汛期、国庆等), 乙方需进一步加强技术支撑力度, 在技术人员配备、响应、调集等方面有更高的实效, 增加7\*24小时运行保障驻场人员, 在故障发生时, 定位故障原因提出解决方案, 经甲方同意后方可实施。

### (4) 隐患排查

- 1) 按照标准格式作好详细的文档记录及总结。
- 2) 分析服务器及网络设备健康状况确认所存在的故障隐患。
- 3) 根据需求提出应对方案并对故障隐患进行整改。

## 8、北京市防汛会商系统运行维护

### (1) 日常巡检

定期对视频会议系统进行巡检, 发现问题及时汇报甲方, 同时提交巡检报告。

### (2) 应急保障

由甲方指定的特殊时期或有重要会议时，需加强技术支撑力度，及时安排高级工程师赶赴现场进行保障，随时应对会议过程中出现的问题，有效的提高响应速度，保证会议的顺利进行。

### (3) 故障处置

在系统运行过程中出现设备技术故障或突发事件的情况下，乙方应根据具体情况，采取必要的措施尽快修复故障，恢复系统正常运行。乙方可通过电话指导、现场服务等方式进行故障诊断与处理，并保证满足双方约定的服务等级中的处理时限。

### (4) 技术咨询

乙方需向甲方提供专业的视频会议系统的技术咨询服务。根据甲方的要求，乙方需要针对视频会议系统的实际情况，提供相关的系统原理及未来系统升级解决方案服务。

## 9、北京市跨界中小河流和山洪沟道监测预警站点维护

乙方向甲方提供运行维护保障服务和通信保障服务。包括现场维护、巡查检查、设备清洁、故障修复、按时缴纳系统数据传输运行费等。

### (1) 日常维护

- 1) 监测站的日常巡查检查；
- 2) 站点故障的处理；
- 3) 设备的保洁；
- 4) 保证系统通信链路正常，及时缴纳系统数据传输运行费；
- 5) 应急保障；
- 6) 做好运行维护报告。

### (2) 应急处置

系统出现异常或故障时，对系统进行故障诊断和修复，恢复系统正常工作状态。

### (3) 特殊时期保障服务

特殊时期（两会、汛期、十一等），乙方需进一步加强技术支撑力度，在技术人员配备、响应、调集等方面有更高的实效，配备 7\*24 小时运行保障响应人员，在故障发生后及时处置。

### (4) 隐患排查

- 1) 定期对站点进行测试，收集站点现状信息；
- 2) 站点设备巡查检查；
- 3) 分析站点运行状况，排除站点存在的故障隐患；
- 4) 按照标准格式做好详细的文档记录及总结；
- 5) 根据需求提出系统加固方案并对故障隐患进行整改。

## 10、传真群发维护

乙方提供技术服务，对使用的传真群发系统进行定期检查，并进行软件和硬件维护，并提供临时传真板卡备件。

### (1) 定期巡检服务

乙方定期对传真各发系统进行现场巡检，主要巡检传真群发客户端功能模块是否正常可用；巡检传真群发服务是否正常启动；巡检传真群发服务器运行状态是否正常。

### (2) 日常监控

#### 1) 连通性及工作状态监控

对传真群发系统客户端界面进行检查，登录传真群发系统，检查传真群发系统能否正常登录、正常扫描文件、正常发送传真，系统能否正常工作。

#### 2) 检查服务器工作状态

对传真群发系统进行日常维护，查看服务器运行状态，检查服务器硬盘使用情况、CPU 利用率、内存使用率和应用系统服务是否正常开启。

### (3) 故障应急处置服务

乙方根据故障具体情况，采取必要措施尽快恢复传真群发系统正常运行，通过现场服务方式对故障进行处理，并保证满足双方约定的服务要求；在传真群发系统出现异常或故障时，对其进行故障诊断，并恢复传真群发系统正常工作状态。

### (4) 数据保障服务

检查传真群发系统群发对象管理模块，根据每年收集的各单位联系信息，更新群发对象信息。

### (5) 隐患排查服务

- 1) 检查传真板卡运行情况，排除潜在的隐患；
- 2) 检查传真群发服务器运行工况，对其进行性能调优；
- 3) 检查传真群发服务启动情况，是否能正常启动。

## 11、山洪灾害防治项目（非工程措施）站点维护

乙方负责山洪灾害防治项目（非工程措施）前端监测站点的运行维护保障服务，包括现场维护、巡查检查、设备清洁、故障修复、应急保障等，并按时缴纳站点数据传输通信费。

### (1) 服务要求

- 1) 站点设备巡检维护；
- 2) 设备的保洁；
- 3) 按时缴纳山洪灾害防治项目（非工程措施）站点通信费；
- 4) 站点故障处理；
- 5) 应急保障；
- 6) 做好运行维护报告。

### (2) 应急处置服务

站点出现异常或故障时，对站点进行故障诊断和修复，恢复站点正常工作状态。

### (3) 特殊时期保障服务

由甲方指定的特殊时期（两会、汛期、国庆等），乙方需进一步加强技术支撑力度，在技术人员配备、响应、调集等方面有更高的实效，配备 7\*24 小时运行保障响应人员，在故障发生后及时处置。

### (4) 隐患排查

- 1) 定期对站点进行测试，收集站点现状信息；
- 2) 站点设备巡查检查；
- 3) 分析站点运行状况，排除站点存在的故障隐患；
- 4) 按照标准格式做好详细的文档记录及总结；
- 5) 根据需求提出系统加固方案并对故障隐患进行整改。

## 12、培训服务

培训服务是指根据系统维护的需要，乙方为甲方提供的应用系统和相关设备的现场技术培训。现场培训是指经双方协商，在巡检、现场服务等过程中，对甲方进行的培训，乙方提供教材和教师，甲方提供场地和必要的设施。

## 13、服务报告

维保合同生效后，乙方应负责拟定维保实施计划，并提交甲方确认。

乙方按照《北京市水务应急中心信息化系统运行维护管理办法》的要求按时提交服务报告。

## 14、相关工作

乙方有义务协助甲方完成与通讯铁塔、800M 电台设备、北京市卫星雨水情遥测监测站、雪亮工程图像分控系统、防汛应急通信系统、北京市积水监测站、水务应急中心网络设备、防汛会商系统、北京市跨界中小河流和山洪沟道监测预警站点、传真群发、山洪灾害防治项目（非工程措施）站点等合同内所涉及系统相关的其他工作和事务。

### (三) 服务方式

乙方通过各种方式向甲方提供重大疑难问题处理、紧急故障恢复等技术响应支持服务，服务方式如下：

#### 1、驻场服务

乙方需提供至少 2 名维护工程师在北京市水务应急中心进行驻场服务，驻场工程师实行 7\*24 小时工作制，在驻场期间维护工程师要对各系统进行日常的检查工作，当系统出现故障时立刻响应，及时恢复系统的正常运行。

乙方需指定专人为本项目的项目经理，负责本项目的具体实施工作，组织技术人员进行系统运行维护等工作开展，同时负责落实运行保障总集成工作，协调各公司开展运行保障工作，对项目的质量、进度进行管理，与甲方随时保持沟通。

保持驻场人员的稳定，不得随意更换驻场人员，如需更换须提前 30 天书面通知甲方，待甲方同意后方可更换。同时，新的驻场人员应提前到岗，熟悉维护工作，待新驻场人员能够独立完成维护工作后，老驻场人员方可离岗。

乙方应对驻场人员进行备份，在乙方本部培养人员，能够完成驻场的维护工作。驻场人员必须保持每天到岗，如请病事假、年休假等，乙方应及时安排备份人员进驻现场，保证人员数量稳定，保障维护工作的正常开展。

#### 2、电话咨询

对于甲方在维护中遇到有关设备技术、业务的一般性问题，乙方提供电话咨询服务。

乙方应设立客户支持中心，配备足够的专业技术人员解答甲方提出的问题，提供包括 7×24 小时服务热线电话，如果服务号码需要更改，至少提前三天以书面形式（含传真）通知到甲方及甲方所负责的

运行保障主管部门。

### 3、电话支持

甲方在维护系统过程中遇到问题时，向乙方提出服务通知；乙方在规定时间内，通过电话进行支持服务。

乙方应设立客户支持中心，配备足够的专业技术人员解答甲方提出的问题，提供 7×24 小时服务热线电话，如果服务号码需要更改，至少提前三天以书面形式（含传真）通知到甲方及甲方运行保障主管部门。

甲方在遇到系统使用中的疑难问题或者系统出现不正常状态时，向乙方提出技术支持和服务通知。

### 4、远程网络支持（远程接入终端）

乙方在征得甲方同意后，通过远程终端登录进行技术支持。

甲方负责提供必要的远程技术支持所需局端拨号设备，负责向乙方技术支持人员提供服务器的登录用户名及密码、远程维护拨号电话号码、服务器的 IP 地址等，并安排维护人员在现场协助。乙方负责提供远程技术支持所需软件。

### 5、现场支持

对于电话或远程支持不能解决的系统故障问题，乙方按规定时限安排相关技术人员赴现场提供支持服务。

乙方技术支持工程师在进行现场故障排除服务前，应作好必要的准备（包括查阅客户和设备档案，了解系统运行情况及系统以往所发生过的问题的处理办法等）。

乙方技术支持工程师抵达甲方故障现场，制定出故障解决技术方案后，需经甲方批准，并由甲方的技术人员具体实施方案；或经甲方允许，由乙方的技术支持工程师进行具体实施；要避免因盲目动手给甲方造成损失，在必须进行系统重装或系统启动等影响较大的操作时，

须经甲方现场维护主管批准方可实施。乙方技术支持工程师在处理故障时不能影响设备的正常运行，并应有甲方维护人员在场协同处理。

现场故障处理服务完成后，按照《北京市水务应急中心信息化系统运行维护管理办法》的要求提交服务报告，甲方对服务报告签字确认，双方各自存档；针对本次服务的相关内容，乙方技术人员要对甲方进行解释和现场培训。

## 二、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

(一) 甲方负责为乙方提供技术服务必需的现场工作环境。

(二) 甲方应提供乙方运行维护工作所必需的相关资料与信息（设备所在位置，所在辖区、所在单位、及相关负责人、联系人等）和服务必需的现场工作环境，与相关部门联系，为乙方进入现场工作办理有关出入门手续。

(三) 甲方按合同要求支付合同费用。

(四) 乙方负责合同中约定的维护技术服务工作。

(五) 乙方对在提供服务的过程中接触到的甲方信息应承担保密义务，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不得透露给任意第三方；且乙方的保密义务为长期永久，不论是否本合同变更、中止或解除等，乙方均应对获取的甲方信息进行保密。

(六) 乙方负责维护过程中的运维人员安全及设备安全，因乙方运维人员操作不当造成的任何人员或设备损失，均由乙方承担责任。

## 三、履行期限、地点

2026年3月1日至2027年2月28日在北京市履行。

## 四、考核标准和验收方式

考核标准：考核标准：乙方按照服务内容规定执行服务，完成后向甲方汇报运行保障情况，并严格按照《北京市水务应急中心信息化系统运行

维护管理办法》的要求提交服务报告，由甲方确认，作为运行维护服务工作完成的依据，考核结果双方签字确认。

验收方式：按照北京市水务局及北京市水务应急中心的相关要求组织验收。

## 五、报酬及支付方式

### （一）本项目报酬：

本项目运维服务报酬（以下简称“合同总价款”）：¥4,618,000.00 元。  
（人民币大写：肆佰陆拾壹万捌仟元整）（含税）。上述项目报酬为甲方为  
本合同项下合作事宜向乙方支付的全部款项，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支出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自行承担（包括但不限于税费、交通费、劳务费等）。

### （二）支付方式

（1）合同签订生效后，且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合同总价款 10%的履约保证金（银行保函形式）¥461,800.00（人民币大写：肆拾陆万壹仟捌佰元整）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60%，即¥2,770,800.00（人民币大写：贰佰柒拾柒万零捌佰元整）作为预付款。乙方应在甲方支付预付款前，向甲方提交等额、正规的国家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无需承担任何法律责任。如乙方未及时提供履约保证金，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2）汛期运行维护服务结束，并乙方按要求提交标准格式服务报告经甲方验收通过，且甲方在收到乙方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40%的款项，即¥1,847,200.00（人民币大写：壹佰捌拾肆万柒仟贰佰元整）。如乙方未及时提供发票或存在违反本合同任一约定，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无需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3）运行维护通过验收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无息退回履约保证金（银行保函）¥461,800.00（人民币大写：肆拾陆万壹仟捌佰元整）。

如乙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存在违反本合同任一约定的，甲方有权

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乙方应付甲方款项，如果不足以补偿损失的，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不足部分的补偿。

(4) 乙方的收款账户信息如下：

户名：北京亦通海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行：北京农村商业银行亦庄支行

账号：0917 0001 0300 0016 759

乙方的上述信息发生变更的，应在本合同约定的相关付款期限前 10 日书面通知甲方，通知应加盖乙方公章。如因乙方未及时通知甲方所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5) 如乙方对甲方存在应付未付款项（包括但不限于违约金、赔偿金等），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或应付乙方款项中直接予以扣除，如不足扣除的，乙方还应另行补足。

#### 六、违约金或者损失赔偿

违反本合同第一、二、三条约定，乙方应承担以下违约责任：

合同履行期间：

乙方不能达到合同承诺要求，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相关规定由乙方向甲方赔偿，未按期完成，每延迟一周，按合同总价款的 1% 支付违约金，不足一周的按照一周计算，违约金总额不超过合同总价款的 10%；如达到违约金总额上限或逾期超过 10 天仍未履行完毕，则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应返还甲方先行支付的全部款项，并按照本条款支付赔偿金及违约金。

乙方运行维护操作不当造成设备损坏，乙方负责恢复设备正常运行，由此产生的相关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除本合同另有约定的外，乙方存在违反本合同任何一约定，均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采取如下一种或多种救济措施：

1、要求乙方立即纠正违约行为；

2、有权扣除乙方的履约保证金，具体扣除金额由甲方根据乙方违约行为确定；

3、乙方应就每次违约行为，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1%的违约金；

4、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应返还甲方先行支付的全部款项，并按照本条款支付赔偿金及违约金。

如由于乙方原因，甲方采取司法途径维护自身权益，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产生的合理支出，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公告费、执行费等。

#### 免责约定

1、甲方的系统搬迁期间；

2、因遭到雷击、水淹、地震等不可抗力自然灾害原因或遭到人为破坏造成系统不能正常工作期间。

#### 七、争议的解决办法

在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当事人协商不成，双方同意由甲方所在地法院管辖。

#### 八、其它

1、未经甲方事先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项下的全部或部分权利义务委托给任何第三方。

2、本合同一式柒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招标代理机构执壹份，每份具备同等法律效力。

九、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以下无正文)

委托方 (甲方)	名称(或姓名)	北京市水务应急中心 (签章)		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潘兴彦			
	联系(经办)人	边初华			
	住所(通讯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留庄路1号院	邮政编码		
	电话	010-55523205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服务方 (乙方)	名称(或姓名)	北京亦通海科技有限公司 (签章)		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李安平			
	委托代理人				
	联系(经办)人	甘露			
	住所(通讯地址)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荣华南路2号院5号楼5层502	邮政编码		100176
	电话	010-67862838	传真		
	开户银行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亦庄支行			
帐号	0917 0001 0300 0016 759				